

淄博市张店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淄博市张店区教育和体育局联系（地址：张店区和平路 19 号；邮编：255000；电话：0533-2869953；邮箱：zdjy408@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张店区教育和体育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全区教育体育工作，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准确、透明发布信息，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一年来，我局始终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精神，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健全工作机制，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本年度主动在“张店区人民政府网”公开政府信息 2135 条，其中行政权力类 15 条，建议提案类 58 条，财政信息类 10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类 2032 条，政策解读类 13 条，人事信息类 20

条，业务动态类 21 条。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我局始终坚持依法行政、阳光施政的理念，将依申请公开作为回应群众关切、提升治理透明度的重要窗口。一年来，我局共收到公民提交的公开申请 2 件，内容涉及教育培训项目实施情况，数量与 2024 年持平，未出现明显增减波动，所有申请均已依法在法定期限内完成答复，办结率达 100%。全年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我局严格依据《条例》要求，构建分类清晰、内容全面、动态更新的主动公开目录体系，破解公众“找信息难”的痛点。根据问题台账及时整改，同步发布政策解读材料，确保公众准确理解。同时，筑牢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防线，明确保密责任，对拟公开信息逐一核查密级、内容合规性，重点审核涉密数据、敏感信息等，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原则，以规范管理与严格保密并行，筑牢教体系统阳光政务根基。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我局立足教体事业发展与校（园）管理实际，针对性开展专栏设置调整，对群众关注度高的校（园）务信息、全民健身服务、公益性体育赛事等事项重构部分学校校务公开及体育领域信息公开专栏架构，重点推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民办教育等方面信息公开，助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五）监督保障方面。我局高度重视相关工作体系建设，在

体制机构层面，明确工作职责、理顺管理机制，搭建起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专项工作架构。人员配置上，设专职人员 1 名，负责统筹协调日常事务、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落实，确保工作专人抓、专人管。同时，积极参加专项培训活动，系统学习并传达依申请工作平台等业务流程与实操技能。通过培训，有效推动了我区教体领域相关工作规范化、精细化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信息公开的深度与广度仍有不足，二是部分民生关切的细节信息公开不够具体。针对存在问题做了以下改进工作：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清单动态更新机制，对照上级政务公开目录，梳理教体领域核心业务，补充重点领域公开事项，明确公开范围、时限和载体，确保应公开尽公开；深入拓展公开维度，除基础政策文件外，同步公开政策解读、执行进度、成效评估及存在问题，对重大决策事项，公开事前征求意见稿、事中推进情况、事后结果公示，提升信息完整性。

二是聚焦群众高频关切，制定细节公开指引，明确每项信息需公开的具体内容并及时补充。建立民生信息反馈闭环，通过政务平台、咨询热线、家校群等渠道收集群众诉求，定期汇总梳理，对反映集中的信息公开不具体问题，专项补充公开细节内容，并及时回复群众，确保公开内容精准、详实，切实打通政务信息公开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2025 年度，我局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2025 年共收到区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56 件。我局始终本着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高度负责的态度，努力提高办理工作效率和质量，认真落实代表和委员的每件建议和提案。代表委员对我局答复满意率 100%。

（三）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我局聚焦政务公开提质增效，在制度、内容、形式、平台建设上多点发力，探索系列创新实践举措。制度层面，健全完善公开流程，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原则，明确信息拟稿、审核、校对、发布各环节责任，确保公开信息精准无误、规范严谨。优化栏目设置，在原有公开板块基础上，增设公益性体育赛事专属栏目，满足群众需求。

（四）《2025 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落实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2025 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我局聚焦学前、义务、特教、职教、等重点教育领域，以信息公开为抓手，扎实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公开普惠性幼儿园认定名单、收费标准及补助政策，全面公示学区划分、招生政策，推动教育资源公平配置。公开办学条件、资助政策，助力特殊群体享有优质教育。公开校企合作项目及技能竞赛成果，提升职业教育透明度，规范办学行为，保证公民知

情权。通过精准公开各领域核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切实以公开促规范、以透明促均衡，为教育高质量发展筑牢基础。

张店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6年1月23日

